

合同

项目名称：安阳市东南营小学商务区校区过渡校区电子教学设备、学生桌椅凳等设备项目

合同编号：安文磋商采购-2025-16

甲 方：安阳市东南营小学

乙 方：河南路鑫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安阳市东南营小学（采购人）

乙方1（全称）：河南路鑫体育产业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磋商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安阳市东南营小学商务区校区过渡校区电子教学设备、学生桌椅凳等设备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安文磋商采购-2025-16

（2）项目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1	课桌凳	利学、LZC02a+LDB01a	450	套	375	168750
2	办公桌	利学、ZC04G010	10	张	1280	12800
3	办公椅	利学、ZC04GY12	10	把	390	3900
4	讲桌	昂特、AT10	8	张	2350	18800
合计：小写：204250 元 大写：贰拾万零肆仟贰佰伍拾元整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204250 元

大写：贰拾万零肆仟贰佰伍拾元整

（2）合同定价方式：固定单价

（3）付款方式：供货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及财政审批后一次性付清。

3、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2025 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2025 年__月__日。

（2）履约地点：安阳市东南营小学

（3）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交付使用；

(4)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交付方式：送货上门并负责安装、调试、验收工作。

4、验收程序和要求

1、验收时间：所供货物安装调试结束、具备正常使用及验收条件时，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工作组负责验收。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货物类项目，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服务类项目，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

2、验收工作组：合同履行验收工作应成立验收工作组专门负责。

直接参与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主要负责人不得作为验收工作的主要负责人。对于采购人和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验收工作组应由采购人领导牵头，财务、审计、监察、资产管理、技术等部门人员参与，成员不少于五人。验收工作原则上应当邀请采购评审专家参加验收；大型、复杂或者技术性很强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省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3 验收时，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时需要进行破坏性试验的，供应商应进行充分的配合并提供备品备件。

4 验收报告：验收后，由采购人及专家等出具验收报告（自行验收的，由采购人出具），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采购项目应附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验收报告。

5 验收中发现成交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或方式履约，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数量、质量、性能、功能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或者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等违反合同约定的，验收人员应在验收报告中注明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部门。属假冒伪劣产品的，同时向工商管理、质量监督等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1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

合同订立地点：安阳市东南营小学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安阳市东南营小学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河南路鑫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5924636	联系电话	13333842707